

中短篇小说系列

小镇上舞蹈的女孩

◆ 杨名夏 著 ◆



惊蛰文丛

作家出版社

中短篇小说系列

小镇上舞蹈的女孩

杨夏 著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惊蛰文丛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小镇上舞蹈的女孩 / 杨名夏著. -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05.2
(惊蛰文丛)

ISBN 7-5063-3199-3

I. 小… II. 杨… III. 中短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1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10767 号

小镇上舞蹈的女孩

作者: 杨名夏

策划: 凌 翼

责任编辑: 安 然

装帧设计: 平 宇

出版: 作家出版社

社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 100026

E-mail: wrtspub@public.bta.net.cn

http://www.zuojiaclubanshe.com

印刷: 北京市忠信诚胶印厂

开本: 880 × 1230 1/32

字数: 230 千

印张: 9

插页: 2

版次: 2005 年 4 月第 1 版

印次: 200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063-3199-3

总定价: 148.0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目
录

编者的话·····	(1)
小镇上舞蹈的女孩·····	(1)
桃花源传奇 ·····	(79)
我们的爱情物语·····	(119)
老九的几个爱情片断·····	(175)
壶瓶山遗梦·····	(219)
说几句话(后记)·····	作 者(279)

小镇上舞蹈的女孩

“岳岚，电报！”门卫老吴站在排练室门口，对一群正在排练节目的姑娘大声喊道。听到喊声，岳岚并没有马上出列，而是朝导演看了看，待导演朝她点点头，她才匆匆出列，跑到门口去接电报。

电文很短：岳岚，母急病住院，速归，大华。

眼泪一下子便涌出眼眶，她最担心的就是母亲的病，也正因为如此，她才南下深圳打工，她要给母亲挣来足够的医疗费。可现在自己到深圳才三个月呀。工作刚起步，更不用说挣多少钱了。但不管怎样，自己得赶回家去。

经过两天的奔波，刚下车的岳岚径直往医院赶，刚走进医院大门，就碰上正匆匆往外走的叶大华。

“回来了！”叶大华看到岳岚，惊喜万分，忙去接她的手提包。

“我妈怎么样了？”岳岚边顺手将包递给叶大华，边掏手帕擦汗。

“没事了！病情已经稳定了，她刚刚睡着了，我才出来的。”叶大华征询地看着她，“先到我房里去，洗一下脸，喝口茶，再来吧。”他见岳岚没有说什么，便提着包往外走，岳岚只得跟着他。

叶大华走进自己的单身宿舍，顺手将岳岚的包放在一张茶几上，转身见岳岚正站在门口四处张望，有点不好意思地笑了：“屋子好久没收拾了，进来随便坐坐吧。”待她进屋后，叶大华赶紧提着水桶往外走，“你先坐一会儿，我去打水给你洗洗。”

“大华，不用忙了，我想早点去看我妈。”岳岚想阻止他去提水，但他已提着水桶出了房门，岳岚看着他的背影，没有再说什么，她将背包放好后，一屁股坐在叶大华的办公桌前，她实在有些疲惫了。

办公桌上放着一本当月的《当代警察》杂志，岳岚信手翻了一下，突然杂志里面一张纸片掉了出来，她捡起来一看，纸上横七竖八地写满了“岚”、“岳岚”等字样，她脸腾地飞红。听到外面的脚步声，她赶紧将杂志按原样放好，很自然地用肘斜撑着脸，靠在办公桌上。

“岳岚，你累了吧，先洗洗脸，这是从井里打来的凉水。”叶大华倒了半脸盆水端到岳岚面前，“家乡的井水润肤呢，要不你在我这儿休息一下，等会儿我再来叫你去医院。”叶大华充满爱怜地看着岳岚。

岳岚简单地洗漱了一下，就迫不及待地催促叶大华陪她去了医院。岳岚的母亲一觉睡醒，睁开眼，看到仿佛从天而降的女儿站在自己的病床前，她万分激动。

岳红梅拉着岳岚的手说：“岚儿，妈这次住院多亏了你，没有他，妈恐怕就见不到你了。”

叶大华忙摆着手说：“岳姨，你快别这么说，是医生救了您，我只不过做了一名警察应该做的事。”他看了岳岚一眼，又说：“何况我与岳岚还是同学呢，您有事，我也应该帮助您呀。”

“大华，谢谢你！”岳岚充满感激地看着叶大华，她那双会说话的眼睛似乎在传递着什么。

叶大华朝岳岚点点头：“岳岚，你先陪陪你妈，我去安排午饭。”说着，就要往外走。“大华，不用了，我们就在医院食堂随便吃点算了。”岳岚想阻止他，可他却已走出病房门口。

看着叶大华离去的背影，岳红梅用一种探询的口气问女儿：“岚儿，大华这伢子还不错吧？”

“妈，我还没考虑这方面的事呢。”岳岚摸着母亲伸出来的手摇摇头说。

“岚儿，你也老大不小了，今年 23 岁，也该考虑考虑了。”岳红梅看着女儿，似水流年的往事又浮现在她的眼前。她的双眼渐渐湿润了。见女儿没作声，她不由长叹一声：“一晃就 20 多年了，妈也老了，不中用喽。”岳红梅本还想说点什么，又怕引起女儿的伤感，便住了嘴，默默地端详着女儿。岳岚也无语地望着母亲，母女俩竟一时无话可说。

次日一早，岳红梅还在睡梦中，岳岚就起了床，来到距医院不远的溧水河畔。站在河边，在依稀的晨光中，只见不远处那株代表着皂角镇几百年荣辱兴衰的皂角树仍挺拔于河岸。距皂角树不远的简易公路上，有许多人影在晃动，似乎是朝河边移动着，她有些不解，这样一个小镇怎么一下子来了这么多人，沿路还搭有工棚。猛地，她想起昨天母亲对她说过一句话：“修建皂角水库的批文下来了，来了很多搞工程的人，皂角镇马上会热闹起来的。”由于当时她正想着深圳那边的事儿，对母亲的这句话没引起注意。母亲见她没反应，以为她不感兴趣，就没有再说下去。修建皂角水库的事说了好多年，但都是只打雷，没下雨，看样子，现在是动真格的了。

岳岚一大早起床，原是准备来河边吊嗓子的，看到河畔这么热闹，早已没了那份心情。便信步朝皂角树走去。

这株皂角树究竟有多少年了，没有人知道，有人说有两三千年，有人说只有两三百年。一位 90 多岁的老街坊曾对县文化馆一位搜集民间故事的专家说起过一个无从考证的故事：这棵树有一段变迁史，清乾隆年间时，皂角树已有两千多年的历史，当时这棵树底部有一个大孔，大孔里面可以放一张小方桌，四个人围桌而坐，还有空间可以让人端茶递水。乾隆 45 年（1780 年），一场大火将皂角镇整条街化为灰烬，这棵大树也未能幸免，树冠全烧了，只剩一截树桩。第二年一场百年不遇的大水，又将皂角镇荡平，水

退后，千年老树只剩下一个树茆，孤零零地伫立在地上。大水过后不久，从这树茆的旁边又长出一枝新芽，经过两百多年风风雨雨，如今又成了参天大树……

岳岚读中学时，经常与同学到皂角树下读书、聊天、听老人谈古说今。因为学校距皂角树并不远。

岳岚在向皂角树走去的时候，心里突然萌生了一个愿望，希望能在皂角树下碰到毕婆婆。但最终，她失望了，毕婆婆住的那两间吊脚楼已不复存在，取而代之的是一栋还没有粉刷的楼房。她正怔怔地望着楼房时，门开了，一个睡眼惺忪的中年男子走了出来。她忍不住问了一句：“毕婆婆在吗？”中年人看了她一眼，揉揉眼睛说：“死了。”他见岳岚一副惊愕的样子，又补充了一句，“她儿子把老房卖给我，我翻修了。”

毕婆婆20岁那年，日本鬼子占领了她的家乡常德。她新婚的丈夫参军上了战场，在保卫常德城的战斗中牺牲了。常德城沦陷后，她逃到石门，最后在距县城20多公里的皂角镇落了户，与一船夫结了婚。为了生存，毕婆婆只得洗衣服为业。那时候，人们洗衣服用的是草木灰兑水或用纯碱。毕婆婆洗衣却不用这些东西，她毕竟是见过大场面的人，她看中了街头那颗老皂角树。每年她都请人将那些皂角摘下来，再用铁锤将皂角捣碎用坛子放着，洗衣服时，就抓一把撒在洗衣盆里，用皂角洗衣服，不仅洗得干净，而且不损坏织物。这样冬去春来，她与皂角树相依为命几十年，洗呀洗呀，洗去了几多辛酸旧事，洗得她满头银丝。困了，她依着皂角树打个盹；累了，就坐在皂角树下，轻轻地哼几句歌儿：人家的丈夫穿皮鞋，我的丈夫穿草鞋。驾船驾得劲速速……解放三四十年了，毕婆婆仍不改她的习惯，一直用皂角碎粉泡水洗衣服。好几次，岳岚和她的同学都看到毕婆婆吃力地用一把小铁锤捣那些皂角，听着毕婆婆哼她自编的歌儿。

睹物思人，岳岚摸着皂角树粗糙的树枝，不由一阵伤感。当她转身准备回医院时，突然看见叶大华朝她走来。

“我到医院里，没有看到你，就知道你来这儿了。”叶大华望着

枝繁叶茂的皂角树说道。看着叶大华蠕动的嘴唇，岳岚的思绪又飞到那些陈年旧事之中……

二

岳岚的童年是在幸福与苦涩中度过的。她的父亲李月承是长沙人，1971年下放到石门皂角镇的三望坡锻炼。三望坡是个人烟稀少的大山区，开门就是山，最令李月承受不了的，是劳动了一天，人已累得腰酸背痛，恨不得倒头就睡，却还要爬那一眼望不到头的大山，走那满是荆棘的羊肠小道。翻山越岭才能到达驻地。李月承在山上呆了大半年就下了山。那时，镇里准备成立一支文艺宣传队，需要一批有点文艺天赋的年轻人，李月承是第一个到镇里报名的，一个月后，岳红梅也加入了文艺宣传队。他俩合作的第一出戏是扮演《红灯记》里的李玉和、铁梅，渐渐地，两人熟络了，李月承见了岳红梅就开玩笑喊一声：“女儿红梅来了！”后来，当这对戏里的父女变成生活中的恋人时，引起当地不小的轰动。再后来，大城市来的李月承真成了岳家的上门女婿时，这更变成了当地传诵的话题。1974年，岳岚出生，父母视她为掌上明珠。小岳岚3岁时，就显示出她的文艺天赋，父母商量，一定要把女儿培养成一名歌唱家或舞蹈家。岳岚进小学入读的那年，李月承返城了，岳红梅原准备随夫返城的，因当时她父母双双病重入院，她便留了下来，待岳红梅将父母一个个送上山后，想要进城却没了机会。原先隐藏在夫妻俩生活中的各种危机也渐渐暴露出来了。经过几年的争吵、折腾，在岳岚小学毕业的那一年冬天，李月承和岳红梅在法院拿了离婚判决书。

第二年，岳岚考上了镇里的中学。因为父母几年的不和以及最终的离异，使她的性格变得很忧郁，常常利用课余时间到距学校不远的溇水河畔去散心。当然，她最喜欢去的地方，还是那棵皂角树下，去看毕婆婆用皂角洗衣，去听毕婆婆讲常德古城，讲她的生活阅历。

岳岚在学校很文静，加之家庭变故的创伤，她有些孤独，由于她成绩好，人长得漂亮，又喜欢独来独往，于是遭到班上一些女同学的嫉妒。她们对岳岚本人无从挑剔，就采用人身攻击，说岳岚是私生女。因为她父母是自由恋爱，不是受父母之命，媒妁之言而结的婚。有一次，几个同学又躲在一边叽叽喳喳地议论岳岚父母，正好岳岚路过，她气得哭了。班长叶大华知道后，将那几个爱嚼舌根的女同学叫到老师房里，狠狠地批评了一顿。这以后，叶大华特别关注岳岚的一举一动，他曾几次找岳岚谈心，要她融入集体之中，不要拘泥于个人的小生活圈子，岳岚很感激叶大华的关心。在渌水河畔、皂角树下，两人曾多次碰面，但两人只是对视而已，没有说什么。

初中毕业后，岳岚为了减轻母亲的负担，考入常德艺术学校，叶大华则进入湖南警察学校。在学校，两人曾通过几次信，叶大华也曾在一封信中含蓄地表露了他对她的爱慕，可岳岚在回信中却对感情方面避而不谈，只是说些学习和生活方面的酸甜苦辣。叶大华只得退而求其次，邀请她去长沙玩，一方面是老同学叙叙旧，还可以顺道去看望一下她的父亲。岳岚再次婉拒，说她不能原谅父亲的行为，说她父亲除了在她考上艺术学校后到常德看望了一次外，竟没有给她写过片言只字，没有打过一个电话，也没有给过一分钱生活费。她恨父亲对她和母亲的绝情。

岳岚毕业时，虽然专业成绩和基础成绩都很优秀，但因没有坚实的靠山作铺垫，也没有足够的资金去深造，她只能被动地分配到一家不景气的剧团。结果刚报到就下岗，她只好自谋出路，到一家同学父亲开的歌舞厅去打工。有时候，还代替歌手唱几首流行歌曲，音质、乐感俱佳的岳岚自然被客人们看好。很快，岳岚便成了歌舞厅的主持人兼歌手。

剧团里有人知道后，嫉妒岳岚，并恶意中伤。岳岚一气之下辞了职，到福州打工去了。一年后，岳岚跑到海口谋生。并辗转到广州、深圳寻求发展。

叶大华毕业后，先是被分配到西北乡的泥沙派出所工作，两年

后又调到皂角镇派出所。这其中，他曾多次给岳岚写信，再次表露他的心迹，岳岚则以工作没有着落、漂泊为生，不想耽误他的终生大事为由，每次都婉拒了他的美意。知道她的心中并没有给自己留下位置，叶大华多次碰壁后，就试图忘掉她，并先后处了几个女朋友，可总不如人愿。由于岳岚一直没有谈婚论嫁，他总觉得冥冥之中，岳岚是在等着自己。以前，叶大华一直没有去过岳岚家，一次公差，他到了岳家附近，办完事，他特地买了些礼物去看望岳红梅，岳红梅因身体不好，一直赋闲在家。这之后，叶大华便隔三差五地去一趟岳岚家，帮岳红梅干一些事。挑水、运煤，实在无事可干，就陪她聊聊天。这一切，都让岳红梅好感动。岳岚外出打工后，曾两次回家，每次都来去匆匆，也没有碰到叶大华，细细一想，两人还是在毕业分配时，在县政府人事局里见过一面，不想一别，竟是四五年。

“岳岚，回来有什么打算？”岳岚的沉默无语让叶大华感到一种压抑。

“我还没去考虑，反正在那边也是打工。现在，我妈的病也一时半会儿好不了，我又没其他姊妹照顾她。”说到这里，岳岚叹了一口气，“照顾我妈，也只能由我一个人来承担了。”

叶大华看着一脸茫然的岳岚，嗫嚅了一会才说：“岳岚，还有我呢。”

岳岚听了，望着他，对他的情感，她心里忐忑不安。以前，她婉拒了他的爱，没想到他锲而不舍，又一直照顾她的妈。现在，他当面提出了这个问题，她不知该怎么回答他，竟一时怔在那里。

听说岳岚回来了，中学的好多同学都来了。

谈到今后的打算时，岳岚显出她的无奈，一个叫吴敏的同学见状，插嘴说：“岳岚，你妈的病一时半会儿好不了，你又不能远行，但你总得找个事做做呀。”说着，猛地拍了一下脑门，“哎，我倒想到了一个事儿了，不知你愿不愿意去。”

“什么事？”岳岚用探询的眼光看着吴敏。

“我一个表舅在镇上开了一家‘夜巴黎’歌舞厅，已装修完工，

等几天就开业。”

“原来你是让我们的歌星去你表舅那破歌舞厅唱歌撑门面呀。”一个抱着婴儿的女同学打断吴的话，“那不行，我不同意。”

“依我看，也不妨去试试，又不是干什么见不得人的坏事。”另一个女同学看了岳岚一眼后，慢条斯理地分析道，“城里来的大歌星到小镇上来唱歌，不仅能提高我们皂角镇的生活档次和知名度，也能为你表舅的歌舞厅创经济效益。”

岳岚一直没有答语，听着老同学们七嘴八舌地为她出谋划策，她想了很多。

几年的漂泊与居无定所，让她遍尝人间酸甜苦辣。在外面，她并不是找不到工作做，而是找不到一个能让自己踏实、全身心投入的工作。她苦恼过，并为此付出过很多的精力。

“岳岚，你怎么不作声，这事还是你自己拿主意吧。”吴敏说。

岳岚笑笑说：“谢谢老同学这么关心我，真的，我好感动，在外漂泊了这么多年，感到全身心疲惫。也看够了人们的冷眼。”岳岚环顾一下在座的同学，“外面不是自己的家，还是回到故乡好，温馨、亲切、踏实。”

“这么说，你同意了？”看到岳岚点了点头，吴敏非常高兴，她拍着掌说，“我马上告诉表舅，让他也高兴高兴。”

正在这时，叶大华来了，在门外，他就已听到岳岚的话，他心里感到由衷的高兴，仿佛眼前自己正牵手与她走向红地毯，进屋后，他的视线就没有离开过岳岚，屋里人见状，有的拍着手，有的拍着大腿，起哄、大笑……只有吴敏一人例外，她痴痴地望着叶大华，叶大华已感觉到她那咄咄逼人的眼光，他有点不知所措。

三

“夜巴黎”歌舞厅原来是一家普通的卡拉OK歌厅，生意不景气，贷款到期了，银行催得急，原来的老板没办法，只得将歌厅脱手贱卖。刚刚从广东打工回来的吴志林闻讯便接了过来，他将歌厅

结构稍加改造，又添置了一些设施。于是，一个小型而有些韵味的歌舞厅建成了。之后，他又为歌舞厅取了一个洋名字：夜巴黎。

敢于接手这家歌舞厅，他是做了一番准备工作的：一是他看了歌舞厅所处的地理位置：镇中心；二是皂角水库即将破土动工，已来了不少工程师、技术人员和民工，昔日宁静、古朴的皂角镇正不复存在，她将成为一个喧嚣的闹市；再说，他自己曾在广东的两家歌舞厅打过工，积累了一些经验。

岳岚为“夜巴黎”歌舞厅主持首场晚会轰动了全镇，特别是她的那首《青藏高原》更是震住了所有来宾。

第三天中午，岳岚刚把一钵饭菜端进病房，叶大华就来了。

“大华，怎么没去跳舞？”“这个星期都是我在工地上值晚班，没时间去一睹你的风采，正暗自懊恼呢。”叶大华笑了笑，“听说很成功，祝贺你！”

“马马虎虎吧。”岳岚看着母亲吃饭，粲然一笑。

“岳岚，你现在有没有空，有件事想跟你说一下。”

岳岚看着他的眼神，知道他想要她出去，便看了母亲一眼，起身跟着叶大华来到病房外的走廊上。

“岳岚，自从你回来后，我一直在想一件事，这件事折磨了我很久，今天，我一定要跟你说说我的内心话，我希望你给我一个明确答复。”走到走廊尽头，叶大华转身盯着岳岚那双美丽的眼睛问道。

“大华，我早就跟你讲过，我不适合你。”岳岚不敢看叶大华，忙将目光移向远处。

“岳岚，你真的不懂我的心吗？”叶大华急了，“你要考验我多久？”

岳岚没有回答他，她不知道怎样回答，她从来就没有答应过他的求爱。在岳岚心目中，叶大华是最好的朋友，而作为男友，将来的丈夫，她心里总有一种距离感。

叶大华见岳岚没有回答他，心里很不舒服，但他又不好发作，他有点冲动地说了一句：“岳岚，你看着我的眼睛。”岳岚没有回过

头来，她一直望着远处那有些飘渺的山峦，她心里一直害怕他的那双眼睛，充满激情而又咄咄逼人。她不敢正视，在这种目光下，她好几次想就这样答应算了，并且好几次差点冲口说出爱字，但她心里总有一些遗憾，说不清是什么原因。

叶大华痛苦地搓着双手，他不明白她为什么不能接受他。昨天晚上，吴敏专门到工地去找他，他明白吴的用意，因为吴敏一直喜欢着他，虽然不曾当面表示过，可她好几次通过其他同学之口向他表示过她对他的好感。可他心里没有她的一席之地，他心里装的只是岳岚。岳岚回来了，吴敏感到一种无形的压力，特别是那次老同学聚会，看到叶大华盯着岳岚的眼光，她的心里就难受。她不明白，月下老人为什么不青睐她，使叶大华对她的爱视而不见。这几天，她一直在考虑这件事，用什么方法当面向他示爱，当她知道叶大华在工地值晚班，便跑来陪他，见她那副吞吞吐吐、欲言又止的样子，叶大华知道她要说什么，便故意催她去给岳岚捧场，她嗔怪地看了他一眼，说自己不喜欢舞厅那种气氛，只想清静一下，找个人聊聊天，说着，又用双眼紧盯着他，“人家专程来看你，陪你不好吗？”叶大华笑了笑，说自己一个人潇洒惯了，无法消受吴小姐的关爱。眼看叶大华装糊涂，吴敏急了，终于红着脸说出了憋在心里的话：“大华，我心里喜欢着你呢，你真不知道吗？”

叶大华没料到她一个女孩子，竟然当面说出那句话，他怔在那里，没有作声。吴敏见了，又问他：“问你呢！人家喜欢你多年了。”见他仍不言不语，她就说：“我知道你心里想的是岳岚，可人家心里没有你。”这句话说到了叶大华的痛处，他恼了：“你怎么知道她不喜欢我，你又不是她肚子裡的蛔虫！”吴敏见他发火了，便什么都不顾了，一急，直通通地说道：“她告诉我的。”

叶大华心里一沉，没再说什么，看到吴敏流泪了，他想想自己的处境，也觉得自己对吴敏过分了一点，毕竟爱一个人是没有罪过的，他便对吴敏说：“你让我考虑两天好不好？”吴敏含泪点头，转身离去。

晚，最后，他决定学学吴敏，问一下岳岚的态度。现在，看到岳岚这样，他的心彻底凉了，也许真如吴敏所说的，岳岚真的不喜欢他，为了不让自己难堪，她才用沉默作答。于是，他一脸懊丧地走了。听着那渐行渐远的沉闷的脚步声，岳岚的心里也沉沉的。

整整一个下午，岳岚似乎嘴巴贴上了封条，母亲知道她心里有事，也就没有打扰她。

晚上主持晚会时，岳岚感到特别疲惫，一点也打不起精神来，连舞客们似乎都感觉到了。

中场时，岳岚坐在舞台的一角，一个人静静地想着心事。突然，一个年轻人走到乐队中间，对乐手、鼓手耳语一番后，转身来到前台，对台下的观众说：“先生们、小姐们，当你们在欢快、轻松的歌声中品味幸福的时候，我想让你们品味一下另一种滋味。现在，我把《归途》这首歌献给大家。

当我离别故乡的时候 /妈妈她眼泪悄悄地流 /一滴泪珠是一串祝福 /一滴泪珠是一句挽留 /当我踏上归途的时候 /那一句叮咛重敲心头 /故乡的山化你身躯走 /故乡的河变你血脉流 /故乡的妈妈故乡的妈妈 /是否还在村口的树梢下等候 /故乡的妈妈故乡的妈妈 /白霜可染上她的头
.....

年轻人的歌重重地敲打在所有舞客心上，特别是有着打工生涯的岳岚被深深感动了，她这才仔细地打量那唱歌的年轻人，理着板寸头的他，给人一种与众不同的感觉。这首歌，将岳岚带入那段打工岁月，她想，也许这个年轻人与自己一样，也有过相同的经历吧，正当岳岚独自陷入深思中时，年轻人已走到她身边，轻声说：“岳小姐，请您跳一曲舞，行吗？”当这充满磁性的声音在耳边想起时，岳岚不由自主地站起来，随他走进舞池。

“岳小姐，恕我冒昧，作为主持，您是不应该将忧郁带进这些场所的，客人来舞厅是为了休闲，给压抑的精神有个放松的机会，

再说，大家也更是为了一睹您的风采，您的忧郁会感染客人的，也会给他们带来不愉快的感觉。您说是吗？其实，您大可用另一种方式来宣泄你的情感。”年轻人说着很地道的普通话，一双清澈见底的眼睛透着率真、热情，就那么直直地盯着她。不知为什么，她很自然地接纳了这双眼睛，很自然地与他对视着。她心里突然一动，自己一直追寻的那种能摄人魂魄、有触电感觉的眼神，此刻不正对着自己吗？她心里霍然地升起一股强烈的愿望，她要了解眼前这个让她怦然心跳的男人。

年轻人似乎很善解人意，自我介绍说：“我叫童磊，湖北荆州人，武汉大学毕业后分配到水电八局。在湖南的风滩电站，凌津滩电站呆过。现在又挥师北上，来到你们皂角镇，为修建皂角水库流血流汗来了。”说到这里，他腾出右手擦了一下额上渗出的汗水，在自己衣服上蹭了两下后，才放到她的背部。

“我代表我们皂角镇的人民感谢你！”岳岚终于被他的言谈举止逗笑了。将自己的情况向他做了简单的介绍。

“这儿一开业，我就来了，我觉得你的歌唱得特别好，但你并不适合做主持人，因为你似乎太忧郁。”童磊粲然一笑，一双大眼微闭一下又睁开，双眼因为兴奋而熠熠发光。他继续发表着自己的感慨：“我估计这和你在外漂泊有关，也与你母亲的疾病有关。其实，我也漂泊过，大学四年，每年的暑假我都外出打工，体验漂泊。现在，我又何尝不是过着居无定所、四海为家的生活。我觉得你应该从另一种角度去思考，漂泊也让我们领略了祖国大好河山如画风景。通过工作增见识，长本领。这是别人无法品尝、感受的。这样，我感受到的是一种幸福，而不是忧郁与负担。”

岳岚完全被他的话语征服了，她就那样专注地听着、欣赏着眼前的这个让她心动的男人。

四

叶大华在心底不断告诫着自己：“死了那份心吧，何必自作多

情，自寻烦恼呢？”有一段时间，他没有去找岳岚，倒是岳岚的母亲几次问起他，问他怎么突然不来了。被问急了，岳岚就没好气地回敬她一句：“他是你什么人，要人家天天来看你？”见母亲没作声了，她只好又宽慰母亲，“人家是警察，近段镇上出了几起大案，忙得一塌糊涂。”

母亲便又啰啰嗦嗦地劝说了岳岚几句，说找男人要找实在的，要会过日子，像大华就是这种实在的人。

岳岚手里拿着一本书，目不转睛地看着，却一个字也没有看进去，她眼前总晃动着童磊那双会说话的眼睛，母亲见说了半天，岳岚一点反应也没有，就有点生气，问她在想什么，岳岚抬头说：“我正在听您的教诲呢。”

“你别这只耳朵进那只耳朵出了。岳岚，妈告诉你实话，妈只怕熬不过今年呢，你的大事没解决好，妈死也不会瞑目的，你真的忍心让妈睁着眼睛走吗？”

“妈，您要听我的内心话还是听假话？”

“当然是你的心里话呀！”

“我说了，您可别生气哟，说老实话，大华不适合我，作为一个兄长，他是合格的。”她信手将书合上后，又继续说道：“经过几年的漂泊，我发现自己已不适合这里的一切，甚至可以说，与这儿的一切格格不入，虽然我生在这里，长在这里，也很喜欢这里。但我的事业不在这里，我只能到外面去发展，我喜欢深圳、广州那样的城市，活泼而富有朝气，发展的机会也比较多。不像我们这里，墨守成规，对稍微开放一点的东西都不容易接受。”

“那妈呢？如果妈还能活个三年五载。”岳红梅急急地打断女儿的话。

“妈，我一直有个想法，这几年我到处流浪，最后在深圳落了脚，当时我一踏上那座新兴的移民城市，我心里就冒出一个念头，这里就是我苦苦追寻、梦寐以求的地方。那天晚上，我特别兴奋。我想，等我站稳脚跟，我就把我那苦命的妈接来，同我一起感受那片火热的土地，我想，您一定也会喜欢的。”看到母亲忧郁的眼神